

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
德阳市某项目执行及过程法律服务公开招标
中标候选人公示

招标人	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
招标项目名称	德阳市某项目执行及过程法律服务
招标方式	公开招标
结果公布日期	2025. 11. 18
中标候选人	第一名 四川凯晴律师事务所 第二名 四川高新志远律师事务所 第三名 四川乾盾律师事务所
1. 公示有效期 3 天（节假日除外）。 2. 衷心感谢参与本项目投标的各单位，如有异议，请实名举报。电话：028-86536329。 3. 请中标候选人在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 7 日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合同。	